2010广东公务员面试备考指南:多角度看社会问题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8/2021_2022_2010_E5_B9_ BF E4 B8 9C c26 648603.htm 【例题】2009年6月3日下午广 东省公务员面试真题 1、食品安全部门6.1号出台政策,如果明 星代言的产品被查出有品质问题,将给予明星一定的处罚,你怎 么看?(1)参考角度一:明星是否"知晓"代言的产品存在问 题? 答题思路的解析:很多同学在答这道题目的时候,都忘记 了思考一个问题:明星是否"知晓"呢?这个在刑法学里,涉 及的是犯罪动机的问题。如果明星没有犯罪动机,是被蒙蔽 的群体的话,那么某种意义上来说,明星就是"受害者"。 如果"受害者"被处罚的话,是否有违真正的公平正义呢?因 此,我们答题时候,不能"情绪性"地对去攻击"明星"群 体,这个还是要辩证看的。(2)参考角度二:"明星"和"普 通人"有没有区别?答题思路的解析:这是这道题目的另一个 切入点。我们可能习惯性地忽视了"主体"问题,这道题目 的主体是明星。明星的特征是"公众人物",某种意义上来 说,这是"社会责任"相对更大的一个群体的。因为他们的 "行为"和"言论"存在比"一般人"更大的社会影响力。 因此,明星成为了食品安全监管过程中的"重点监督对象之 一 ",这是值得肯定的。但是如果从"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 角度",是不能对"明星"做"加重处罚"的规定的。即戴 斌老师认为,可以将明星列为"重点监管"对象,但是处罚 、量刑的"度"必须是统一的。(3)参考角度三:这个"一定 的处罚"究竟是"大"还是"小",是民事处罚,还是刑事 处罚?能否起到"阻吓作用"?答题思路的解析:还是法律的

问题,"处罚"是为了预防犯罪。而这里"一定的处罚", 有一种"不疼不痒"的感觉。这里应该是根据明星在"代言 "过程中是否存在"过失"或"主观上的故意",针对性的 确定这个"一定的处罚"。大家可以这样回答,如果明星是 存在"过失"而"错误代言"的话,以"民事处罚"为主。 如果明星是存在"主观上的故意"而"错误代言"的话.应 追究"刑事责任"。(4)参考角度四:有了这个规定,"明星 代言",以后会不会"谈虎色变"?答题思路的解析:这其实 是考虑政策的"社会效应"问题。任何一个政策,出台后都 需要考虑社会影响,而不是盲目为之。我们可以发现的是, 有了这个规定之后,至少在舆论上,很多明星都表态,以后 代言时会更"谨慎",这是一个好的现象。 但我们需要思考 的是,明星代言过程,明星本身并不是专业人士,谁去帮助 明星辨析产品的好坏呢?这里的关键就是"行业协会"的作用 了。中宜教育戴斌老师建议同学们可以在对策环节,提到建 立"艺人的行业协会",帮助他们"避免"错误的代言,其 实这样就是一个双赢的局面了。 【综合分析 】同学们,从上 面的四个参考角度,我们就可以看到,其实面试题目中,谈 及社会热点的面试题,往往难度是最大的。戴斌老师认为这 类题目其实就类似于是一道小型的"申论题",而申论写作 的时间相对是比较长的,而且还有一些背景的材料可以供参 考。而在面试考场,考生需要凭的是自己对社会问题,独特 的分析视觉,从这个角度看,考生的公共管理素养是决胜的 关键,同时要掌握分析社会问题的思维角度才可以。另外, 像这类题型,比较忌讳的是套用机械化模板,比如什么帽子 鞋子之类的,绝对是不可能套得上,需要的就是个性化答题

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